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GRAND

BEIJING CAPITAL GRAND LIMITED

首創鉅大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9)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載列的決議案經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首創鉅大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的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內載列的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經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已委任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監票員，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負責處理點票事宜。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運營及管理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	96,008,308 (100%)	0 (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表決贊成此決議案，此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此決議案的全文載於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

- (a) 本公司有961,538,462股已發行股份；
- (b) 首置投資持有701,353,84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2.94%。首創華星持有19,8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06%。誠如通函所披露，首置投資及首創華星(合共持有721,153,84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5%)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且事實上已放棄投票。首置投資及首創華星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因此，賦權獨立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的決議案的股份數目為240,384,616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
- (c) 概無任何股東獲賦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內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d)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首創鉅大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徐建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范書斌先生(主席)及徐建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王昊先生、秦怡女士及周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志達先生、黃瑋博士及許衛國先生。